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30)

有關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的 補充公告

茲提述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2021年4月21日刊發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的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報告(「年報」)。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補充公告所用詞彙與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除年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0(i)所提供的資料外，本公司謹根據《香港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26(2)段提供有關本集團設定提存計劃的進一步說明及補充資料如下：

本集團向中國大陸及中國大陸以外的若干國家或司法管轄區全職員工提供了政府或當地勞工法規定的相應養老保險計劃(包括中國大陸的基本養老保險、香港強積金及其他中國大陸以外若干國家的法定計劃)，本集團於該等養老保險計劃下未有任何沒收的供款。

本集團亦向部分中國大陸和中國大陸以外員工另外提供若干設定提存計劃(包括中國大陸的企業年金計劃、香港的公積金計劃、泰國的Master Pooled Fund等)。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的企業年金計劃下，收到企業年金賬戶劃回因員工離職未歸屬員工的企業年金企業繳費部分，前述劃回款項合計人民幣272,225.09元(2019年：人民幣327,897.68元)，該劃回款項不會影響現有員工的年金供款水平。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以外的若干設定提存計劃下的沒收供款合計人民幣3,989,976.87元(2019年：人民幣5,604,235.53元)，本集團並無動用任何該等沒收供款用於減低相關計劃的現有供款水平。

上述補充資料對年報所載之任何其他資料概無任何影響，除本補充公告所披露者外，年報中所載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佑君

中國·北京
2021年9月15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佑君先生及楊明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恕慧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克先生、周忠惠先生及李青先生。